

##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1 年度)

项目名称	审判执行业务费						
主管部门	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			实施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
	年度资金总额	10160000.00	9763190.00	9,739,596.09	10	99.76%	9.98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0160000	9763190	9739596.09	—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0	—		
	其他资金	0	0	0	—		
	预算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
年度总体目标	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的执行，保障法院各类办案业务费用的稳定支出，确保本院司法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开展目标。为法院开展司法业务，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经费和物质保障，从而提升法院司法管理工作效率，展现司法公正性和为民性，取得积极的社会认可。			通过审判执行业务费项目的实施，保障了法院各类司法办案业务工作的顺利完成，提升率法院司法管理工作效率，为法院正常行使司法权力提供各类必要的经费和物质保障。我院完成了各类司法办案相关工作，全年共办结42740件案件，维护了司法公正，保障了区内居民的合法权益。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全年收案数	>=40000件	43450件	5	5	
		全年结案数	>=40000件	42740件	5	5	
		档案扫描完成率	=100%	100%	5	5	
		司法文书送达率	>=90%	92%	5	5	
		法宣工作完成率	=100%	100%	5	5	
	质量指标	扫描准确率	>=98%	98.6%	5	5	
		经费报销审核差错率	=0%	0%	5	5	
		微信平台更新频率	>=52次	112次	5	5	

绩效指标	时效指标	扫描完成及时率	=100%	100%	5	5		
		成本指标	结案平均成本	同比下降	同比下降	5	5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陪审员参审率	>=98%	58%	5	4	受到新冠病毒疫情影响，我院陪审员参审工作受到影响。我院将加强办案业务管理，在确保疫情防控安全的前提下，进一步探索在线开庭等办案模式，稳步提高陪审员参审率等办案质量指标。
			案件结收比	>=99%	98.37%	5	4	受到新冠病毒疫情影响，我院部分办案业务指标受到影响。我院将加强办案业务管理，在确保疫情防控安全的前提下，进一步探索在线开庭等办案模式，稳步提高结收比等办案质量指标。
			审限内结案率	>=99%	98.99%	4	3	受到新冠病毒疫情影响，我院部分办案业务指标受到影响。我院将加强办案业务管理，在确保疫情防控安全的前提下，进一步探索在线开庭等办案模式，稳步提高审限内结案率等办案质量指标。
			一审服判息诉率	>=93%	95.73%	4	4	
			微信公众号关注人数	同比上升	同比上升	4	4	
			可持续影响指标	长效管理机制	健全	健全	4	4
		服务人员到位率	=100%	100%	4	4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办案人员满意度	>=90%	91%	10	10	

